

台儿庄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关于台儿庄区 2024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
由区财政局起草，并经区长李军、副区长杨庸审
阅，提请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
议。

2025 年 6 月 25 日

关于台儿庄区 2024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

——2025 年 6 月 25 日在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 彭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在区十三届人大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台儿庄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4 年区级决算已正式编制完成，受区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作关于台儿庄区 2024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全区及区级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690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6.0%。加上返还性收入 847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025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26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962 万元，调入资金 3999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2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520 万元，上年结转 52626 万元，全区财政总收入 348317 万元。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770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3.4%。加上上解支出 2861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5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7547 万元，全区财政总支出 348317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887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15.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2167

万元，增长 18.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2.8%。加上返还性收入 62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105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935 万元，调入资金 2840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962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4851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6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520 万元，上年结转 52626 万元，区级财政总收入 330408 万元。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979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3.3%。加上上解支出 2861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5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7547 万元，区级财政总支出 330408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483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38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96626 万元，上年结转 13754 万元，收入总计 375100 万元。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219078 万元，上解支出 454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914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2333 万元，支出总计 3751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4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483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38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96626 万元，上年结转 13754 万元，收入总计 375100 万元。2024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17678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400 万元，上解支出 454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914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2333 万元，支出总计 3751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4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收入总计 20412 万元。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支出 585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555 万元，支出总计 20412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4 年，区级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4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收入总计 20412 万元。2024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支出 585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555 万元，支出总计 20412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1100 万元，上年结余 48831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453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5394 万元。

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全部在区级核算，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即为区级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4 年，市政府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累计限额 606611 万元，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551382 万元，在市政府下达的债务累计限额内。当年共收到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200588 万元，其中：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89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11588 万元。

（六）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4 年，我区收到上级各类转移支付及返还性收入合计

133997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652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847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02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572 万元，主要是增值税留抵退税、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及胜利渠灌区增发国债资金的减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262 万元，较上年减少 6080 万元，主要是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与农村环境整治资金相应减少。2024 年区级安排对下转移支付 36793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26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2920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5327 万元。

（七）按照《预算法》规定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1.结转资金。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资金 27547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资金 27044 万元，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

2.预备费。2024 年，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3500 万元，按预备费动支程序追加支出 3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经济发展和预算执行中新出台的政策性支出等，已体现在相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收回破产企业资产资金 997 万元，教育辅助服务费 353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 900 万元，专项工作经费 250 万元。

3.超收收入。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未出现超短收情况。

4.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3 年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306 万元，2024 年动用 306 万元，2024 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期末余额 0 万元。

5.“三公”经费。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的“三

公”经费支出 424 万元，减少 12 万元，下降 2.8%。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340 万元，减少 8 万元，下降 2.3%；公务接待费 84 万元，减少 4 万元，下降 4.5%。

6.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完成 2024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和 2023 年度绩效自评等工作。聚焦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选取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多个重点领域 24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应用于优化预算和支出政策调整。选取部分代表性项目 2 个撰写成本效益分析报告，以强化资源配置，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2024 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一）以全力挖潜收入，促资金保障能力提升。强化收入征缴管理，顺利完成年度目标。紧盯支柱企业，定期召开财税会商工作会议，畅通信息渠道，确保涉税信息拉通对齐。按照“盘活存量、挖掘增量、做大总量”的工作思路，开展盘活低效、闲置国有资源（资产）行动，实现非税收入依法征缴、应收尽收。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6909 万元，增收 6663 万元，增长 6.0%。**加强惠企政策支持，助力企业降本增收。**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服务市场主体发展，全年落实新出台政策减税降费 11623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 18985 万元；引导金融机构为企业发放“科创贷” 26513 万元、“园区 E 贷” 1300 万元，激发企业发展活力；争取资金 4425 万元，支持企业产业转型、项目突破。全年税收收入完成 70204 万元，增收 1459 万元，增

长 2.1%。全力向上争取资金，持续充实综合财力。全年争取转移支付资金 150392 万元，兜实兜牢“三保”资金保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89000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4032 万元，切实为全区重点项目建设提速赋能。

（二）以优化支出结构，促重点民生政策落实。坚持节用裕民，科学统筹支出。财政部门始终坚持把过“紧日子”作为习惯、变成常态，腾出更多资金用于发展所需、民生所盼，让百姓的“好日子”更有奔头。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7702 万元，增长 3.4%，城乡社区、农林水、节能环保、教育支出分别增长 413.0%、52.1%、20.7%、0.2%。紧盯民生事业发展，提升百姓“幸福指数”。全年民生支出 230027 万元，较上年增长 8.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0%，系列重点民生实事全面落实。安排资金 58816 万元，用于保障教师工资待遇，落实义务教育生均经费拨款政策，支持兰祺实验小学、枣庄二中、板桥小学学校建设等；安排资金 6287 万元，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健康台儿庄建设；安排资金 14706 万元，落实各类社会保障政策，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3417 万元，兑现各项就业补贴，巩固就业稳定态势；安排资金 2701 万元，健全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基础配套，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改善人居环境。

（三）以强化系统管理，促运行水平提档升级。深化财政改革，探索创新治理模式。推动业务流程信息化智能化升级，着力打造高效便捷的非税收入收缴体系；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

策和投资评审把关优势，节约财政资金 939 万元；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全年调整支出政策 8 个，优化预算支出 20300 万元；发挥财会监督效能，抓好不规范问题整改，合规高效使用财政资金。**动态监测库款，牢牢兜住“三保”底线。**建立健全国库资金流量预测工作机制，库款保障水平控制在合理区间，切实防范财政资金支付风险。研究完善加强基层“三保”保障工作方案，始终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全区“三保”支出 164637 万元。**注重风险防控，构筑财政安全防线。**强化资金调度，压实偿还责任，利用自有财力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118942 万元。紧抓中央支持地方化债政策机遇，通过争取置换债券资金 18400 万元，发行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5800 万元等方式，压减隐性债务 29625 万元。优化城投债务结构，全年置换利率 7%以上城投高息债务 54624 万元，推动城投公司债务规模、融资成本双下降。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看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挑战：财政增收基础尚不牢固，主体税种增长乏力，税收占比偏低；“三保”保障、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支出刚性增长，土地出让收入持续下降，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意见，积极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切实加以改进解决，坚持干字当头，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提供坚实保障！